

广东盈嘉科技工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免公告补发声明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由于公司工作人员疏忽，未能及时披露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免的信息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在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人员的督促下，公司于2021年12月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了《广东盈嘉科技工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免公告（补发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66）。公司对延迟披露信息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公司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，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盈嘉科技工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2月1日